

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 链路租用

采购文件

(2025 年 07 月)

项目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 采购类别：服务

项目编号：GZYD-ZB-FW-2025-0021

采购人：贵州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贵州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调度中心）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延安中路 5-9 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851-85559701

代理机构：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市南路 69 号电信商务大厦 8 层

联系人：李平秋子 联系电话：19985110423

目 录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 1 -
第一章 采购范围	- 1 -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 1 -
第二节 服务要求	- 2 -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 2 -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 5 -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 5 -
第二节 商务要求	- 6 -
第三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 7 -
第三章 协商办法及协商标准	- 8 -
第一节 协商办法	- 8 -
第二节 协商标准	- 8 -
第三节 废标条款	- 13 -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 13 -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 14 -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 14 -
第一节 发出邀请函	- 14 -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 17 -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 18 -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 19 -
第五节 单一来源协商	- 20 -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 23 -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 25 -

第八节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备案及公告	26 -
第九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27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28 -
一、合同金额	28 -
二、服务范围	28 -
三、服务质量要求	29 -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29 -
五、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29 -
六、验收及评价考核	29 -
七、付款方式	29 -
八、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29 -
九、保密	29 -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29 -
十一、争端的解决	30 -
十二、不可抗力	30 -
十三、税费	30 -
十四、其它	30 -
十五、合同生效：	31 -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32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32 -
第一节 编制要求	32 -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32 -

第一部分 专用部分

第一章 采购范围

第一节 采购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 2025 年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的运维内容为省至市州传输联网、市至区县 SDH 传输、市内传输环网服务、节目回传、互联网出口、云上贵州连接带宽、机柜租用（省级）及机柜租用（区县级）。

二、资金来源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项目采购预算为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元整，小写：¥2,880,000.00。

本项目的最高限价为：大写：人民币贰佰捌拾捌万元整，小写：¥2,880,000.00。

三、采购合同管理

1. 是否允许分包：否
2. 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金额或者比例：∕

四、采购文件解释权

本项目采购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

五、采购人

名称：贵州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贵州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调度中心）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延安中路 5-9 号

联系人：杨老师

联系电话：0851-85559701

六、代理机构

名称：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 址：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 69 号电信商务大厦 8 楼

联系人：李平秋子/陈煜涵雅

联系电话：19985110423

七、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贵州省财政厅

监督电话：0851-86825885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 242 号省府大院 7 号楼

第二节 服务要求

一、服务范围

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运维服务，项目的运维内容为省至市州传输联网、市至区县 SDH 传输、市内传输环网服务、节目回传、互联网出口、云上贵州连接带宽、机柜租用（省级）及机柜租用（区县级）。

二、服务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满足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文件及合同的要求。

第三节 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

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 2025 年度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新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自行提供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6.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1.6.2. 供应商需提供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1.6.3.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

信息，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如被列入取消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三、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四、本项目 非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
路租用

第二章 采购清单、技术参数及商务要求

第一节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2025年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项目：

(1) 运维内容：省至市州传输联网；市至区县 SDH 传输；市内传输环网服务；节目回传；互联网出口；云上贵州连接带宽；机柜租用（省级）；机柜租用（区县级）。

(2) 运维指标：服务支持时间为全年；提供每周 7×24 小时运维服务，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2 小时，4 小时内到达现场；日常服务巡检频率为每周一次，每月提供一次巡检报告；重大事项及活动期间需 24 小时提供保障服务，并且每日提交巡检报告，重大事项及活动结束后提交总结报告。

(3) 运维服务方式：采用远程+现场服务方式。

(4) 服务期限：12 个月。

序号	服务项目	规模大小
1	省至市州传输联网	8 个*1G
2	市至区县 SDH 传输	87 个*100M
3	节目回传	全省自办节目（每市州 2 套节目）
4	互联网出口	1*100Mb
5	机柜租用（省级）	5 个 24U 标准机柜，含场地、运维、电费
6	机柜租用（区县级）	16 个 25U 标准机柜，含场地、运维、电费
7	云上贵州连接带宽	1*1G 环网保护
8	市内传输环网服务	SDH 环网使用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服务时间

一年。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验收标准、规范

满足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文件及合同的要求。

四、售后服务

供应商需承诺，严格执行合同约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如开展技术指导、提供使用说明等服务，确保服务正常使用并达到预期效果。提供项目服务人员名单，须包含服务人员姓名、职责分工、联系电话。

五、付款方式

在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需开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十个工作日内采购方支付成交供应商合同总金额 100%款项。

六、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日。

第三节 实质性要求明细表

序号	商务实质性条款	备注
1	服务时间	
2	服务地点	
3	验收标准、规范	
4	售后服务	
5	付款方式	
6	投标有效期	

说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采购项目中关注的必需响应的实质性条款在上表中一一列明，便于供应商及协商小组理解采购文件。

第三章 协商办法及协商标准

第一节 协商办法

本项目按照财政部 74 号令有关规定进行协商。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具有相关经验的专业人员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第二节 协商标准

一、协商因素

协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

二、协商标准

1. 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不超过财政批准的预算。
2.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在功能和性能上能最大程度地满足采购要求。
3. 供应商的售后服务承诺好，售后服务体系完善，有良好的质量保证承诺。
4. 供应商的信誉：无不良记录，企业信誉良好。
5. 供应商承诺的交货时间能满足采购要求。
6. 供应商的相关业绩较好。
7. 供应商承诺的其它优惠条件对采购人最为有利。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供应商名称	供	供	供	供
			应	应	应	应
			商	商	商	商
			1	2	3	4
1	经营资格审查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 2025 年度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或当地税务局开具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新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自行提供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				

		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1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须承诺: 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6.2		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及承诺。				
6.3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 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 如被列入取消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非联合体审查	提供非联合体响应声明函(内容及格式自拟, 并加盖单位公章)。				
资格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资格审查成员(签字):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 1
1	商务实质性 响应审查	交付时间	
		交付地点	
		验收标准、规范	
		售后服务	
		付款方式	
		投标有效期	
2	技术实质性 响应审查	满足第二章第一节中“技术参数”要求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审查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符合性审查成员（签字）：

报价记录表

交易编号：

项目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项目编号：GZYD-ZB-FW-2025-0021

协商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日

单位：元 年 月

序号	供应商单位名称	首次报价（元）	最终报价（元）	备注
1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协商专家：

第三节 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作废标处理，项目评审终止：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供应商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节 无效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不参与评审，且不计算入投标供应商家数：

1. 递交的响应文件不完整或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的；
2. 供应商不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3. 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联合体未提交联合投标协议的；
4. 初始报价被评审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价的；
5. 最终报价高于财政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支付的；
6.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未作出响应的；
7.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8. 响应文件未胶装成册的（只针对线下评审，本项目不涉及，采用打孔装订、活页夹等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 未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若有，本项目不涉及）；
10.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1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参加本采购项目的。
13. 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足以导致响应文件无效的情形。

第二部分 通用部分

第四章 政府采购程序

第一节 发出邀请函

邀请函

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受贵州省广播电视监测中心（贵州省广播电视安全播出调度中心）委托，对2025年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进行国内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你单位参与本项目进行协商。有关情况如下：

一、采购内容：

2025年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运维服务采购，项目的运维内容为省至市州传输联网、市至区县SDH传输、市内传输环网服务、节目回传、互联网出口、云上贵州连接带宽、机柜租用（省级）及机柜租用（区县级）。

二、资质要求：

1、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2025年度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5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新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自行提供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6.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1.6.2. 供应商需提供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1.6.3.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如被列入取消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

3、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格式自拟）。

4、本项目 非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具体内容为：（1）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依据本项目采购标的行业划型标准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证明其属于监狱企业的文件。

（2）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依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2011》300号）执行，采购标的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购买采购文件时间、方式及价格：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四、交纳投标保证金及报名：/

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六、协商时间：详见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七、协商地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线上协商）

第二节 获取采购文件

一、获取时间

以邀请函时间为准。若发布更正公告，以更正公告时间为准。

二、获取方式

以邀请函确定的方式获取。

三、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 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协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协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补充变更文件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所有采购文件的补充、变更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发布。

(二) 采购文件的质疑：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存在的任何含糊、遗漏、相互矛盾之处，或对技术规格及其他条件不清楚，或采购文件具有不合理、不公平、歧视性、限制性、指向性条款损害潜在供应商权益的，或供应商有疑问的其他事项，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可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回复不满意的可向主管财政部门进行投诉。未递交质疑函的视为充分理解并认可采购文件及补充变更的所有内容。

采购文件质疑、投诉的具体要求和流程详见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六节：发布成交结果公告，第二点：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第三节 交纳投标保证金

一、是否交纳保证金：

是 否

二、交纳金额（如需）

品目一 大写 元整（¥ 小写 ），品目二 大写 元整（¥ 小写 ）。

三、交纳要求

1. 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

1.1 银行转账：注册电子证书投标人登陆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业务办理系统，按照系统提示进行交纳。

1.2 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等出具的担保：

1.2.1 投标人可以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标段名称、投标保证金金额、有效期（应不小于响应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须将打印的电子保函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不再验证真伪。

1.2.2 对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须将电子保函原件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并在评审现场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官网查询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规定金额、规定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否则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第四节 递交响应文件

一、递交时间

以邀请函时间为准。

二、关于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GPT 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guizhou.gov.cn），加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最大不超过 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或撤回响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响应文件。响应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响应文件。不见面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 CA 锁或贵州交易通 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响应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交与电子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投响应文件。

三、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 投标补充或修改文件必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并注明“补充或修改响应文件”字样和标识项目名称、品目名称、交易编号、单位名称信息，要求密封递交。

(3) 响应文件撤回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由项目授权代表签署的撤回响应文件的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退回其响应文件。

(4)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四、联合惩戒查询：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第五节 单一来源协商

一、协商时间

以邀请函时间为准。

二、协商地点

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贵州省贵阳市遵义路 65 号，具体开标室于当日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区获取）

三、协商流程（本项目为线上协商）

1. 参与协商：在完成不见面解密后，供应商需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等待专家发出的协商议题，收到信息后需要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在线答复以及上传附件。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 CA 锁或贵州交易通 APP）进行签章，需签章成功后点击信息发送；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协商；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参与多轮报价：供应商需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等待专家发出的多轮报价询问，收到后可进行报价以及上传附件。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 CA 锁或贵州交易通 APP）进行签章。需签章成功后点击信息发送；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协商；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最终报价：供应商需对专家发起的最终报价进行答复，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 CA 锁或贵州交易通 APP）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可将回复内容发送至专家。最终报价答复完成后不允许修改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放弃协商：供应商可在每一轮收到专家发送的协商信息后选择放弃协商，放弃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 CA 锁或贵州交易通 APP）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可将放弃内容发送至专家。放弃后供应商不可参与后续评审，即被视为无效供应商。

5. 回复超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的供应商将被视为放弃协商不参与评标计算。该供应商会被视为无效供应商。

注1：当初步审查结果或协商复核结果确定有效供应商不能满足单一来源文件要求的，或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或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或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协商程序终止。

注2：协商结束后，凡涉及响应性文件的澄清、评价、推荐排序等需保密的信息，协商小组成员、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等人员均不得向其他人员透露。

注3：协商过程由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全程录音录像，相关录音录像资料由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存档，以便为财政、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处理项目相关事宜提供资料。

四、评审委员会

评审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委员会成员人数为单数。评审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的原则，按照协商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一）享有的权利：

1. 对政府采购制度及相关情况的知情权；
2. 对供应商所供货物和服务质量的评审权；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表决权；
4. 按规定获得相应的评审劳务报酬；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承担的义务：

1. 为政府采购工作提供科学合理、经济有效的评审意见；
2. 严格遵守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向外界泄露评审情况；
3.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应及时向

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4.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咨询或质疑；
5.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注：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无需提供成本测算表，评审委员会认为其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市场平均价格，存在异常低价的嫌疑时，要求投标供应商进行澄清时，需按附件要求提供成本测算表，按此进行成本的测算及澄清，并附上相应文字说明。

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
路租用

第六节 发布成交公告

一、公告发布媒体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http://ggzy.guizhou.gov.cn/>）、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

二、变更公告

本项目将根据实际情况及需要，发布技术参数、协商时间调整等有关内容的变更公告。供应商须关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变更公告栏及其他有关网站和媒体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变更公告。变更公告是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投诉

3.1 质疑

3.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2 受理条件

3.2.1 供应商所提出质疑，必需有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对与采购活动无关的供应商或者没有提出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依据的质疑，可不予受理；

3.2.2 质疑必需以书面形式提出并署名，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质疑书应当加盖质疑单位公章，以口头形式提出的，可不予受理；

3.2.3 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供应商在认为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等使自己的利益受到损害后的七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

3.3 质疑具体要求及注意事项：

3.3.1 质疑文件递交要求：质疑须以书面形式提出，书面质疑函参照财政部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否则将不予接受。质疑函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后，一份送本项目代理机构，一份送采购人处。

3.4 质疑文件递交地点：

代理机构：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市南路 69 号电信商务大厦八楼（招标中心）

联系人：李平秋子

联系电话：19985110423

3.5 单一来源采购采购方式的时间原因，供应商对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为：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供应商提供书面质疑文件的同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出示文件购买采购文件凭证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6 质疑答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7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作出答复的，可在收到答复之日起或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同级政府采购监督部门投诉。

第七节 支付代理服务费

一、收费标准

代理机构根据代理机构根据【贵州省物价局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黔价房〔2011〕69号)】文件标准下浮 10%，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

二、支付方式

成交供应商在签收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可采取现金、银行汇款、电汇款或其他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进行支付。

三、账户信息

银行账号名称：贵州省邮电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990204012101010601

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银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33 号

第八节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备案及公告

一、签订、备案及公告时间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省中心）（<http://ggzy.guiyang.gov.cn/>）和贵州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izhou.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二、合同内容

本项目拟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见第五章有关内容。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须按照本项目的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所载内容，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内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第九节 退还投标保证金

（仅适用于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供应商）

一、退回时间

（一）非中标人的保证金于代理机构上传中标（成交）通知书后，由交易中心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二）中标人（供应商）保证金于中标人上传采购合同原件扫描件后，由交易中心五个工作日内退还。

二、退还方式

注册电子证书用户登陆贵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证书用户管理系统进行网上申请退保。

三、提交资料

中标供应商退保时，须将已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逐页扫描制成一个 PDF 文件上传；未中标供应商无须提交资料。

四、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法律法规的情形。

1. 供应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行为的；
2. 开标后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XXXX 项目合同书

注意事项：以下合同仅供参考，最终采购合同以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合同条款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以补充合同约定，不能超越和违背采购文件及补充文件、响应文件及协商有关承诺的范围及内容。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采购人全称）

乙方：（供应商全称）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XXXX,）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为本项目的供应商。甲乙双方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采购过程中确定的有关内容，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_____。

2.

3.

三、服务质量要求

四、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五、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六、验收及评价考核

七、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_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_____款总服务费的____(-%)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_____日内付给乙方。

八、知识产权归属

九、保密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若乙方将本项目政府采购合同违法转包、违规分包的，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本合同。同时采购人转相关部门依法处理，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一、争端的解决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四、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五、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3) 同执行中涉及招标资金和招标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当地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授权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编制规范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编制

第一节 编制要求

一、格式

1. 响应文件及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对于未附有中文译本和中文译本不准确引起的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采购文件有要求的外，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3. 响应文件中的图片资料、复印件等应清晰可见，不得随意放大缩小。内容不得倒置、歪斜，由于响应文件不清晰或不利于阅读所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除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响应文件页码标注可以手写外，其余所有响应文件内容须采用打印字体，禁止手写，手写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不认同。

5. 响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范本填写，采购文件中未提供格式范本的，由供应商自行编制。

第二节 响应文件组成

一、政府采购响应文件类别

服务类响应文件。

二、组成

各类响应文件由数据信息响应部分和佐证文件部分组成，具体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文

本。

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
路租用

供应商保证金缴纳须知

为优化营商环境，大力推广使用电子保函，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保函、保证保险缴纳的：

1.供应商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等（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并将下载打印的电子保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给采购人，不再验证真伪；**

2.对贵州省公共资源综合金融服务平台以外办理的投标保函（含纸质保函），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一并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在开标现场对其进行真伪验证，通过官网查询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

报价与最高限价表

标包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序号	报价名称	报价形式	最高限价	报价单位	是否主报价	报价形式说明
1	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金额报价	2880000	元	是	本报价为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价。包含专利费、人力资源费、调研费、专用工具费、培训费、税费等一切成本费用。本合同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评标办法前附表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6R1

项目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采购方式：单一来源采购

项目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PPP项目：否

2、标包信息

标包1：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基本信息

标包编号：P52000020250006R1001

标包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评标办法：单一来源协商

是否考虑小微企业价格扣除：否

是否考虑政策性扣除：否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中标方法：直接确定中标人

核心产品名称：无

报价评审：有

预算金额(元)：2880000

评标参数：

磋商及多轮报价：(注:磋商与报价的次数是包含投标文件中的报价次数)

磋商最大轮次：2

报价最大轮次：2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2025年度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5年1月1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或当地税务局开具的其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新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自行提供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	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及承诺。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3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如被列入取消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9	非联合体审查	提供非联合体响应声明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符合性审查	1	商务实质性响应审查		
	1.1	服务时间	一年。	
	1.2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验收标准、规范	满足国家、地方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文件及合同的要求。	

评标步骤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4	售后服务	供应商需承诺，严格执行合同约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如开展技术指导、提供使用说明等服务，确保服务正常使用并达到预期效果。提供项目服务人员名单，须包含服务人员姓名、职责分工、联系电话。	
	1.5	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需开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十个工作日内采购方支付成交供应商合同总金额100%款项。	
	1.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90日历日。	
	2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满足第二章第一节中“技术参数”要求。	
	3	报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4	无效标审查	按本项目采购文件无效标条款规定，审查是否通过。	
报价评审	1	报价得分	评标价等于政策性价格扣除后的报价,按照评标价从低到高排序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
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
路租用

项目编号：P52000020250006R1

(一) 唱标记录

标包名称:贵州省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监测监管平台一期链路租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新闻出版 广播影视 监测监管 平台一期 链路租用 (元)	投标文件 解密情况	是否超过 最高投标 限价	签名
1					
2					
3					
4					
5					
6					
7					
8					

(二) 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 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响应文件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封面格式

单一来源采购服务类响应文件格式范本

XXXXX（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正本 / 副本/电子响应文件）

交易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品 目： _____ / _____
采购方式：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 _____
详细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电 话： _____

2025 年 月

目 录

(按照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完善目录明细)

第一 报价文件

- (一) 报价函
- (二) 报价明细表

第二 资格性文件

- (一) 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 (二) 一般资格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 2025 年度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新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自行提供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6.1.1.1. 供应商需提供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6.1.2.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磋商小组进行甄别，如被列入取消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7.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第三 响应性文件

（一）采购文件商务实质性要求响应

政府采购投标供应商实质性响应符合审查表

（二）报价审查

（三）无效标审查

第二 资格性文件

(一) 供应商授权委托书：

1.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身份证号码： ），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协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	-------------------------------------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供应商（公章）：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或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协商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身份证复印件需清晰可辨认）

注：身份证复印件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与本页接缝处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二) 一般资格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 2025 年度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新成立不足半年的公司自行提供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具体要求：提供书面声明。重大违法记录是指：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____（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交易编号为：____，项目名称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声明日期：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1.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自拟，并加盖单位公章）。

6.2.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供应商遵守政府采购法规的声明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品目编号及名称）的投标，并慎重作出如下声明承诺：

一、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七十七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第七十二条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一）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谈判小组或者询价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二)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三) 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四) 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五)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六)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项规定情形的，中标、成交无效。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供应商未依照本条例第二十一条的规定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处以采购金额 5% 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中标、成交无效。

第七十三条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第七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对供应商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一)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三、财政部 87 号令第三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六)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政府采购针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其他规定

我公司声明承诺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投标活动，严格遵守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对供应商投标行为的规定，如声明承诺不实，将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声明日期：年 月 日

6.3.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将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的查询结果提交给协商小组进行甄别，如被列入取消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及内容自拟）

7.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内容、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第三 响应性文件

(一)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内容信息

供应商名称						
*商务部分响应表						
序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具体内容				备注说明
1	服务时间					
2	服务地点					
3	验收标准、规范					
4	售后服务					
5	付款方式					
6	投标有效期					
7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8	技术实质性响应审查					
9	报价审查					
9	无效标审查					
*商务部分—业绩						
序号	采购人	项目名称	合同主要服务内容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说明
1						
2						
3	供应商可自行添加					

竞标供应商注意事项：

1. 本表中填写的所有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的内容必需一致，不得随意减少采集内容。但投标供应商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在本表的其他项增加内容，但新增的信息必需标准数据信息来源，投标供应商认为无需新增则填写无。

供应商：（公章）

2025 年 月

第四 其他

供应商认为与采购项目相关的其他佐证文件、声明及承诺（格式自拟，复印或扫描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非国家行政机关出具的证明文件，由专家协商小组评审其有效性。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公开招标电子招标不见面开标须知

一、关于开标(解密)程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供应商无须到现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和参加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会议。

1. 响应准备：供应商应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之前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自行登陆不见面开标系统，根据系统检测提示完成开标电脑环境配置。（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予以拒收投标（响应）文件：①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整上传；②未按规定进行电子签名、加密。③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未交纳投标保证金。

3. 投标（响应）文件远程解密：在解密前采购人（代理机构）对递交的纸质保函真伪进行验证，验证未通过的视为投标保证金交纳不成功，不得参加解密。在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解密指令后，供应商应使用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在代理机构设置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如因供应商网络问题、访问设备终端问题、未按操作手册要求完成设备环境设置或检测、解密数字证书发生故障或用错等，导致投标（响应）文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视为无效投标（响应）文件。

（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报价结果确认：供应商在解密完成后，应对响应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范围内进行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对响应内容进行确认且未提出异议（质疑）的，

视为默认报价结果，报价结果不会进行公开。（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四）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谈判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5. 供应商如发现系统提取的自身投标信息不正确的，可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二、关于非公开招标方式电子标程序

1. 参与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在完成不见面解密后，供应商需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等待专家发出的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议题，收到信息后需要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在线答复以及上传附件。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需签章成功后点击信息发送；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政府采购法第四十条（三）询价。询价小组要求被询价的供应商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2. 参与多轮报价：供应商需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等待专家发出的多轮报价询问，收到后可进行报价以及上传附件。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需签章成功后点击信息发送；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最终报价：供应商需对专家发起的最终报价进行答复，答复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可将回复内容发

送至专家。最终报价答复完成后不允许修改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动作的视为供应商放弃；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报价：供应商可在每一轮收到专家发送的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报价信息后选择放弃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报价，放弃后需要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签章。签章完成后可将放弃内容发送至专家。放弃后供应商不可参与后续评审，即被视为无效供应商。

5. 回复超时：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操作的供应商将被视为放弃磋商（谈判、协商）不参与评标计算。该供应商会被视为无效供应商。

二、关于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方式及要求

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供应商须在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的将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GPT对应格式）上传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网址：ggzy. guizhou. gov. cn），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最大不超过500MB。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响应）文件传输或撤回投标（响应）文件的，视为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后，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再接收投标（响应）文件。不见面开标需使用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进行远程解密，解密证书必须是生成投标（响应）文件时使用的加密数字证书。

公示期结束后，中标人（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提交与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一致的纸质投标（响应）文件。

三、关于异常情况处置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暂停项目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并根据实际情况向监督部门报告：

1. 交易系统发生服务器故障、业务系统故障、数据库故障等，导致无法正常访问网站或无法正常使用交易系统；
2. 受到网络攻击或发生安全漏洞等问题，导致交易系统有潜在泄密风险；
3. 发生计算机病毒，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
4. 发生电力或网络故障，导致交易系统无法运行；
5. 其他非供应商原因，导致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无法正常进行。

若发生的故障在三个小时内排除，则重新启动项目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若三个小时内未排除故障，则另行通知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时间。

四、关于注意事项

1. 不见面开标以及磋商（谈判、询价、协商）会议期间，供应商均应在开标设备旁，直至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结束，如因不能及时响应或反馈导致出现问题的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参加不见面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项目，应在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经过数字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应提前完成数字证书的检查，确保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使用的数字证书与加密投标（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为同一证书（实体CA锁或贵州交易通APP绑定的移动证书），确保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过程中可正常在线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确认报价、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异议等网上交互相关操作。（环境配置及加解密注意事项详见：

<https://ggzy.guizhou.gov.cn/fwzn/xzzx/czsc/>）

4. 投标（响应）文件加解密只能始终选择实体CA证书（实体CA锁）或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其中一种方式，在交易活动过程中不能交叉操作使用。注：贵州交易通APP的注册办理及咨询，可拨打官方服务热线：400-658-7878，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

5. 请早于项目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时间1天登录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平台提供的环境检测工具进行开标环境检测（实体CA锁检测地址：<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open-web/#/detection>，移动CA证书（贵州交易通APP）检测地址：

<https://service.ebidsun.com/#/activity/guizhou/check>）。

6. 开标及磋商（谈判、询价、协商）全过程中，供应商参与远程交互的人员应始终为同一人，若随意更换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7. 因供应商使用的操作终端（软件或硬件）发生故障或参数设置等问题，导致不能参与交易活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8. 供应商在开标、磋商（谈判、询价、协商）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咨询。

（咨询电话：0851-85971671/85971629；QQ群：530035634 贵州交易通服务热线：400-658-7878 QQ群：597556561）

（如采购文件中其他章节关于不见面开标描述与本须知不一致的以本须知为准）